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6-074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及相关规定，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万朗磁塑”）对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165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7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9,442,5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136,515,8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572,926,700.00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月19日到账。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容诚验字[2022]230Z0016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0,944.25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3,651.58
二、募集资金净额	57,292.67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6,797.45
其中：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624.07
2022年度募投项目直接投入金额	14,600.91
2023年度募投项目直接投入金额	1,737.58
2024年度募投项目直接投入金额	16,906.30
2025年度募投项目直接投入金额	11,359.03
2026年度1-6月募投项目直接投入金额	1,569.57
减：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	9,891.42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093.53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9.14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1,678.19

注：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明确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储存管理，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分公司、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开区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等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用于存放上述募集资金，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安全。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账户状态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4756000000291883	4,023,383.79	使用中
安徽万朗磁塑股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	499070100100364741	415,689.82	使用中

份有限公司	公司合肥分行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3610000010120100300829	3,630,196.70	使用中
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西支行	34050146550800004132	8,912.04	使用中
荆州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716900253010001	0.22	使用中
台州市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76901690310002	0.03	使用中
合肥领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8333710001	19.38	使用中
重庆鸿迈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10103710001	0.05	使用中
中山市万朗家电配件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9484810001	2.18	使用中
佛山市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9344310001	—	使用中
泰州市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新沂分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9844210001	0.11	使用中
景德镇万朗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9205210001	0.33	使用中
宿迁万朗家电配件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9833110001	86,400.10	使用中
宁波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10084410001	0.40	使用中
安徽万朗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10084010001	779,239.60	使用中
成都万朗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09594810001	102,057.44	使用中
蚌埠万朗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551911113610001	157,851.56	使用中
万朗磁塑集团（泰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301201794*注1	29.08	使用中
万朗磁塑集团	中国银行（泰国）	100000301201772*注2	1,837,401.54	使用中

(泰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Higa韩国株式会社	INDUSTRIAL BANK OF KOREA SEOYEUIDO BRANCH	221-505456-56-00012*注3	0.75	使用中
Higa韩国株式会社	INDUSTRIAL BANK OF KOREA SEOYEUIDO BRANCH	221-505456-04-026*注4	34,605.18	使用中
万朗磁塑瓦列沃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塞尔维亚)有限公司	385020205000953339	—	使用中
万朗磁塑瓦列沃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塞尔维亚)有限公司	385020205000952272*注5	52,765.01	使用中
万朗磁塑集团(泰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301421528*注6	5,653,319.10	使用中
印度尼西亚 PT. PLUTO Tech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雅加达分行	100000902185020	—	使用中
印度尼西亚 PT. PLUTO Tech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雅加达分行	10000090218498	—	使用中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经开区支行	341311000013001506384	—	注销
合计			16,781,874.41	

以上表格金额系外币金额按2026年6月30日汇率折合人民币计算，外币账户余额如下：

*注1：100000301201794系美元账户，余额4.27美元；

*注2：100000301201772系泰铢账户，余额8,996,101.66泰铢；

*注3：221-505456-56-00012系美元账户，余额0.11美元；

*注4：221-505456-04-026系韩元账户，余额7,859,528.00韩元；

*注5：385020205000952272系塞尔维亚第纳尔账户，余额797,662.97塞尔维亚第纳尔。

*注6：100000301421528系美元账户，余额830,039.95美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累计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46,797.45万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1. 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实施方案进行调整，不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名称及拟投资总额。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经过审慎研究，公司拟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原金额	拟变更金额	变动金额
一	建设投资	10,663.95	10,663.95	—
1	工程费用	9,901.52	9,901.52	—
1.1	建筑工程费	3,504.38	5,001.18	1,496.81
1.2	设备购置	6,186.80	4,690.00	-1,496.81
1.3	设备安装费用	210.34	210.34	—
2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158.82	158.82	—
3	预备费	603.62	603.62	—
二	研究开发费	3,905.20	3,905.20	—
1	课题研究费用	2,421.00	2,421.00	—
2	研发人员费用	1,484.20	1,484.20	—
三	项目总投资	14,569.15	14,569.15	—

注：上表中变更后建筑工程费5,001.18万元为研发大楼购置及装修费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原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在公司现有土地上新建研发中心大楼，并购置相应的研发设备；现该项目部分建设内容调整为购买位于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龙路与繁华大道交口大学城科创园6#楼12、13、14、15层作为公司研发大楼，总面积约5,088.64平方米，同时根据研发工作的实际需要，调整部分设备购置费。经过审慎论证，建筑工程费由原3,504.38万元增至5,001.18万元，设备购置费由原6,186.80万元减至4,690.00万元。

2.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

次会议，于2023年9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增加“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并将项目延期至2027年1月，并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实施方案进行调整并将项目延期至2026年1月。

（1）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调整情况

本次调整后，该项目仍由万朗磁塑实施，增加的实施地点为全资子公司安徽合汇金源科技有限公司厂区。由于该项目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施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合理进行募集资金的后续投入。

为确保该项目稳步推进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实现募集资金投资效益最大化，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将项目的建设期延长24个月，预计于2027年1月完成建设。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调整情况

在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实施内容进行调整，减少设备购置费1,900.00万元，相应增加研发人员费用1,900.00万元。同时为确保研发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满足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公司删除原有研究课题中的“新型环保PVC门封的开发”项目，同时新增研究课题，具体如下：

序号	类别	新增项目（课题）名称
1	新材料改性技术	高性能永磁钕铁硼磁粉研发及产业化
2	新产品开发技术	智能小家电产品及零部件研究开发及应用
3	新材料改性技术	PET膜表面处理及在家电上的应用研究
4	新产品开发技术	高性能密封件开发与制造技术研究
5	新产品开发技术	冰箱门体精益设计及新型门封结构开发
6	新产品开发技术	超低温制冷装备开发及制造技术研究
7	新产品开发技术	新型热交换器产品开发及制造研究
8	新产品开发技术	特殊用途制冷存储设备开发及制造技术研究
9	新产品开发技术	核心电器件开发及应用研究
10	新材料改性技术	新型环保节能门封材料开发
11	新材料改性技术	一种新型改性高分子材料开发及应用研究
12	新产品开发技术	玻璃产品设计与开发

13	新产品开发技术	新型环保复合包装研究与开发
14	其他	其他新材料、新产品、新技术开发及应用研究

由于该项目根据实际需要增加了新的研发课题，考虑到可能存在的市场变化、研发项目实施进度等情况，经充分评估，公司决定将项目延长24个月，预计于2026年1月全部完成。

3. 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调整“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投资结构，并将“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18,950.74万元用于“新建泰国门封生产线建设项目”及“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同时调整增加“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及增加“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及项目实施时间。

（1）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调整情况

公司调整“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投资结构，将总投资金额调减至7,795.90万元，并将“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18,950.74万元用于“新建泰国门封生产线建设项目”及“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

“新建泰国门封生产线建设项目”具体内容如下：

泰国万朗拟购约14.05亩土地及4,241平方米厂房，新建门封生产基地，购入焊接机、挤出机、穿磁机、切割机组等生产设备，新建门封生产线，实现年产1,400万米冰箱门封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2,950.74万元，拟使用的募集资金2,950.74万元。

“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以人民币5,000万元的价格受让新火炬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17.24%股权，同时对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19,979.5919万元，其中股权转让使用募集资金5,000万元，增资使用募集资金11,000.00万元，其余部分公司以自有资金支出。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调整情况

在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不变的情况下，公司增加万朗新材料厂区、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园6#楼其他部分楼层作为实施地点。

(3) 信息化建设项目调整情况

公司大力推进企业管理与制造的信息化转型，信息化实施需覆盖到公司各生产经营单元，信息化建设项目范围需覆盖到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分公司以及未来新增的控股子公司及分公司。

同时，由于实施地点较多，各地点实施进程各不相同，因此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从2025年1月延长至2027年1月，除此之外，原募集资金的用途、项目建设内容均保持不变。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尚未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46,797.45万元，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详见本报告附件1。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2年3月14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24.07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本次置换事项进行鉴证并出具《关于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30Z0683号）。

(五)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2年3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

好、保本型且期限为12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授权期内，相关产品已全部赎回，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经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023年3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期限为12个月以内的银行理财产品、券商理财产品、信托理财产品等产品，且不得用于质押的投资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授权期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额度，相关产品已全部赎回，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经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024年1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期限为12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授权期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额度，相关产品已全部赎回，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经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025年1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期限为12个月以内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

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授权期内，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额度，相关产品已全部赎回，本金及理财收益均已经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3月14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8,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2023年3月1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2023年3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2024年1月1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2024年1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0亿元，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2025年1月1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2025年1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70亿元，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2026年1月15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2026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0亿元，使用期限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保荐机构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金额合计人民币9,891.4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综合研发实力，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目标提供技术保障，因此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信息化建设项目”服务于现有业务运行、提升管理部门效率，从而提升公司业务的运营水平，因此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通过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整体经营成果体现，无法单独核算实际效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通过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可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提高公司资金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降低财务风险，因此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不适用。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存在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0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57,292.6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6,797.4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年：		15,224.98		
						2023年：		1,737.58		
						2024年：		16,906.30		
						2025年：		11,359.03		
						2026年1-6月：		1,569.57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	26,746.64	7,795.90	2,899.85	26,746.64	7,795.90	2,899.85	-4,896.06	2027年1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4,569.15	14,569.15	11,145.36	14,569.15	14,569.15	11,145.36	-3,423.79	2026年1月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信息化建设项目	5,976.88	5,976.88	3,912.43	5,976.88	5,976.88	3,912.43	-2,064.45	2027年1月
4	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	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	—	16,000.00	16,037.68	—	16,000.00	16,037.68	37.67	不适用
5	泰国门封生产线建设项目	泰国门封生产线建设项目	—	2,950.74	2,751.24	—	2,950.74	2,751.24	-199.50	2025年12月
6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10,000.00	10,050.91	10,000.00	10,000.00	10,050.91	50.91	不适用
合计			57,292.67	57,292.67	46,797.45	57,292.67	57,292.67	46,797.45	-10,495.22	—

注1：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1月14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同意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实施方案进行调整，不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项目名称及拟投资总额。

注2：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9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增加“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并将项目延期至2027年1月，并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实施方案进行调整并将项目延期至2026年1月。

注3：公司于2024年7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4年8月12日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调整“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投资结构，并将“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中18,950.74万元用于“新建泰国门封生产线建设项目”及“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同时调整增加“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及增加“信息化建设项目”实施地点及项目实施时间。

注4：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累计投入金额超出该募集资金总额37.67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

注5：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金额超出该募集资金总额50.91万元，系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 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1-6月		
1	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 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54.73	257.21	911.94	不适用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信息化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 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泰国门封生产线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17.39	214.17	631.56	是
6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实现的效益按已投产线测算，“门封生产线升级改造建设项目”全部产线尚未全部投产，是否达到预期效益暂无法测算。

注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综合研发实力，为实现公司长远发展目标提供技术保障，因此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注3：“信息化建设项目”服务于现有业务运行、提升管理部门效率，从而提升公司业务的运营水平，因此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

注4：“收购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项目”通过国太阳科技有限公司整体经营成果体现，无法单独核算实际效益。

注5：“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通过增加公司流动资金，可有效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提高公司资金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降低财务风险，因此该项目的效益反映在公司的整体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